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被动减持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明泰汇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明泰汇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资本”）出具的书面通知，获悉明泰资本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因明泰资本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触发提前回购条款后构成违约，明泰资本质押的 74,000,997 股公司股份存在可能因平仓导致被动减持的风险，被动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所允许的方式；如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拟被动减持期间为 2021 年 4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1 日（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存在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明泰资本关于股份被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通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股份被动减持计划的实施时间已过半，明泰资本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未被质权人以任何方式被动减持。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股份被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情况

在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明泰资本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未被质权人以任何方式被动减持。

自 2019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明泰资本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0,020,693 股，累计权益变动比例为-2.74%（包含因公司总股本增减导致的持股比例被动变化）。

2、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截至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披露日持有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明泰资本	合计持有股数	84,167,490	7.15%	74,000,997	6.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167,490	7.15%	74,000,997	6.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

1、截至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176,932,446 股，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86,040,198 股。

2、自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披露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明泰资本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未被质权人以任何方式被动减持；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以外，明泰资本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未质押的公司股份 10,166,493 股（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和 2021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持股数量由 84,167,490 股变更为 74,000,997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其实施与否与明泰资本的债务履约等应对措施、质权人执行情况等因素相关，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减持价格、数量、方式由质权人视二级市场行情等实际情况而定，与此前已披露的股份被动减持计划一致。

2、明泰资本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

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3、公司将持续积极关注本次股份被动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明泰汇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被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